(上接A23版)

为人民币14,000万元。同日,省盐总公司及和邦集团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09年8月27日,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君和验字〔2009〕第2014号验资报告,确认顺城化工出资到位。

2009年8月28日,顺城化工在四川省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取得了注册号为511100000021323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后,顺城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和邦集团	7,000.00	50.00
2	省盐总公司	7,000.00	50.00
合计		14,000.00	100.00

4、2009年12月增资

(1)省盐总公司向顺城化工增资

2009年12月14日,顺城化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增发股份3,200万股,全部由省盐总公司认购。

2009年12月28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出具了XYZH/2009CDA7028-1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资金到位。顺城化工相应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和邦集团向顺城化工增资

2009年12月29日,顺城化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增发股份2,800万股,全部由和邦集团认购。

2009年12月30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成都分所出具了XYZH/2009CDA7028-2号《验资报告》,确认增资资金到位。顺城化工相应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增资后,顺城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和邦集团	9,800.00	49.00
2	省盐总公司	10,200.00	51.00
合计		20,000.00	100.00

5、2010年9月股权转让

2010年8月29日和邦集团与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以顺城化工截至2010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作价依据,将其所持顺城化工49%股权转让给本公司。截至2010年9月13日,公司已支付完毕股权转让款。

本次股权转让后,顺城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和邦股份	9,800.00	49.00
2	省盐总公司	10,200.00	51.00
合计		20,000.00	100.00

6、2011年3月增资

2011年2月28日,顺城化工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增发股份3,200万股,其中本公司认购1,568万股,省盐总公司认购1,632万股。

本次增资,其中和邦股份与省盐总公司均以每股2元的价格分别认购新增股份1,568万股和1,632万股。该次增资完成后,发行人和四川省盐业总公司依然分别持有顺城化工49%和51%的股份。该次增资履行了以下程序:

(1)2011年2月28日,顺城化工召开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以每股2元的价格新增发行股份3,200万股。

(2)2011年3月15日,四川方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向顺城化工出具了"川方略验字〔2011〕016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至2011年3月11日止,顺城化工已收到股东单位缴纳的全部增资款。

增资后,顺城化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和邦股份	11,368.00	49.00
2	省盐总公司	11,832.00	51.00
合计		23,200.00	100.00

(三)主要业务与主要资产情况

顺城化工及其全资子公司犍为顺城的主要业务为工业盐和食用盐的生产和销售,投建双甘膦项目。主要资产为办公及生产用房屋及土地、制盐设备、投建的双甘膦项目。

(四)最近二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顺城化工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合并报表)简要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9/30/	2012/12/31/	2011/12/31/
资产总额	196,747.86	157,583.69	115,042.28
负债总额	136,186.20	100,843.41	60,451.15
净资产	60,561.66	56,740.28	54,591.13

2、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9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4,293.45	35,910.59	36,838.77
利润总额	4,326.22	6,700.78	6,180.8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664.43	5,594.29	4,626.37

注:2013年9月30日及2013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价格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为和邦股份向省盐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和邦农科51%股权。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上述所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为14.66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股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办法如下:

假设调整前发行价格为P0,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为N,每股增发新股或配股数为K,增发新股或配股价为A,每股派息为D,调整后发行价格为P1,则:

派息: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K+N)

二、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三、发行股份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向省盐总公司发行股份数量

依据标的资产交易作价81,432.5262万元及14.66元/股的发行价格计算,本次向省盐总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为55,547,425股,差额部分由上市公司以现金方式向省盐总公司补足,本次重组不安排配套融资,最终新增股份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二)本次重组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本次重组前,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总股本为505,547,425股,本次重组发行股份数量占本次重组后总股本的比例为10.99%。

四、股份锁定期

省盐总公司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此外,从法定限售期届满之日起,省盐总公司需分三年共三次进行解锁,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及和邦股份与省盐总公司签署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每次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第一次解锁比例=标的公司2014年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2014年至2016年三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24.35%;

第二次解锁比例=标的公司2015年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2014年至2016年三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37.51%;

第三次解锁比例=标的公司于2016年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2014年至2016年三年合计承诺实现的净利润数=38.14%。

具体第一次、第二次解锁的股份数量分别为根据上述解锁比例计算的解锁股份总数扣除2014年、2015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第三次解锁的股份数量为根据上述解锁比例计算的解锁股份总数扣除2016年业绩补偿的股份数量及资产减值补偿股份数量之后的股份数量。

本次交易结束后,省盐总公司因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五、独立财务顾问是否具有保荐机构资格

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具有保荐机构资格,具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要求的资格。

六、发行股份前后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经华信所审计的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和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上市公司发行前后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11/30		2012/12/31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资产总额	549,668.26	842,159.90	504,643.44	728,093.97
负债总额	221,693.61	370,205.78	164,172.22	243,337.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7,974.65	471,954.13	340,471.22	484,756.84
资产负债率	40.33%	43.96%	32.53%	33.42%
项目	2013年1-11月		2012年度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营业收入	142,708.78	141,470.58	173,777.09	173,777.09
利润总额	5,871.05	5,559.63	38,977.83	38,977.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94.91	5,088.77	33,489.37	33,489.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4%	1.07%	14.89%	9.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10	0.86	0.75

七、发行股份前后股权结构对比

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450,000,000股。和邦集团持有268,740,000股,占比59.72%,为公司控股股东。贺正刚持有和邦集团99%股权,并直接持有公司31,260,000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将增至505,533,332股,和邦集团持有268,740,000股,占比53.16%,仍为公司控股股东。贺正刚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贺正刚	31,260,000	6.95	31,260,000	6.18
和邦集团	268,740,000	59.72	268,740,000	53.16
省盐总公司	-	-	55,547,425	10.99
其他股东	150,000,000	33.33	150,000,000	29.67
总股本	450,000,000	100.00	505,547,425	100.00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资产最近二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根据华信所出具的和邦农科以2013年11月30日为基准日的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3〕218号),及和邦农科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3〕219号),和邦农科的财务情况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702,367.79	86,196,575.80	173,023,743.65
应收票据	2,232,000.00	-	-
应收账款	6,691,793.82	-	-
预付款项	105,043,963.85	355,484,845.91	212,084,621.28
其他应收款	382,593.42	-	9,093,604.98
存货	123,812,865.97	-	-
流动资产合计	427,865,584.85	441,681,421.71	394,201,969.9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863,942.47	1,708,914.57	1,363,666.36
在建工程	1,310,293,327.82	559,875,668.54	214,672,218.74
工程物资	9,542,978.42	51,719,966.56	10,480,140.61
无形资产	50,663,150.00	50,663,150.00	49,930,1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829.95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5,416,228.66	663,967,699.67	276,446,125.71
资产总计	1,803,281,813.51	1,105,649,121.38	670,648,095.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0,000,000.00	-	-
应付票据	93,100,000.00	-	-
应付账款	279,707,343.74	85,432,526.42	13,473,016.26
预收款项	1,007,961.05	-	-
应付职工薪酬	5,182,331.68	1,471,059.03	2,186,604.35
应付利息	4,802,415.96	1,390,350.44	591,875.01
其他应付款	30,141,130.80	7,715,185.49	136,6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5,000,000.00	-	-
流动负债合计	1,088,941,183.23	96,009,121.38	16,388,095.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75,000,000.00	670,000,000.00	33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40,000.00	25,640,000.00	10,26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0,640,000.00	695,640,000.00	340,260,000.00
负债合计	1,489,581,183.23	791,649,121.38	356,648,095.6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92,000,000.00	-	-
资本公积	222,000,000.00	314,000,000.00	314,000,000.00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99,369.72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700,630.28	314,000,000.00	314,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3,281,813.51	1,105,649,121.38	670,648,095.62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1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	-	-
营业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352,199.67	-	-
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	-	-
财务费用	-	-	-
资产减值损失	352,199.67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199.67	-	-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199.67	-	-
减:所得税费用	-52,829.95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369.72	-	-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1月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7,552,170.80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5,380,000.00	10,326,6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52,170.80	15,380,000.00	10,326,6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8,871,194.60	461,000,209.01	367,028,279.4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871,194.60	461,000,209.01	367,028,279.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319,023.80	-445,620,209.01	-356,701,62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64,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0	340,000,000.00	3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45,221.61	51,875,359.67	31,484,481.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145,221.61	391,875,359.67	425,484,481.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005,985.66	33,644,151.25	10,578,615.4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43,658.61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249,644.27	33,644,151.25	10,578,615.4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895,577.34	358,231,208.42	414,905,865.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12,041.16	561,782.74	-3,157,910.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62,133.38	-86,827,217.85	55,046,325.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6,575.80	173,023,793.65	117,977,417.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458,709.18	86,196,575.80	173,023,743.65

二、和邦股份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备考财务报表

根据华信所出具的和邦股份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川华信审〔2013〕220号),和邦股份的备考财务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月30日(备考)	2012年12月31日(备考)
货币资金	517,471,595.43	1,438,041,840.70
应收票据	353,629,352.53	243,144,670.25
应收账款	331,395,437.17	155,392,395.68
预付账款	605,553,409.29	504,357,562.22
应收利息	-	4,935,716.47
应收股利	23,520,000.00	-
其他应收款	4,273,492.34	651,398.23
存货	665,571,069.25	448,923,248.12
其他流动资产	100,110,684.93	
流动资产合计	2,601,525,040.94	2,795,446,831.67
长期股权投资	192,550,307.71	144,313,759.81
固定资产	1,475,483,359.93	1,599,880,271.01
在建工程	1,866,352,028.89	693,479,761.79
工程物资	136,622,288.95	54,831,727.95
无形资产	849,664,369.68	704,674,782.85
商誉	1,268,700,319.86	1,268,700,319.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701,318.44	19,612,280.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20,073,993.46	4,485,492,903.82
资产合计	8,421,599,034.40	7,280,939,735.49
项目	2013年11月30日(备考)	2012年12月31日(备考)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80,000,000.00	330,000,000.00
应付票据	93,100,000.00	
应付账款	459,712,599.50	233,973,561.44
预收账款	52,891,273.67	67,871,476.14
应付职工薪酬	12,575,253.40	16,209,874.57
应交税费	-2,312,727.81	-1,449,685.16
应付利息	32,036,110.78	4,268,300.28
其他应付款	42,727,568.91	8,117,442.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5,000,000.00	333,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495,730,078.45	991,990,969.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5,000,000.00	1,415,000,000.00
应付债券	394,907,148.37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0,530.48	740,357.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640,000.00	25,64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06,327,678.85	1,441,380,357.47
负债合计	3,702,057,757.30	2,433,371,326.83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5,547,425.00	505,547,425.00
资本公积	2,506,023,951.71	2,506,029,010.33
专项储备	1,253,851.13	163,657.03
盈余公积	118,196,465.62	118,196,465.62
未分配利润	1,588,519,583.64	1,717,631,850.6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9,541,277.10	4,847,568,408.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19,541,277.10	4,847,568,40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421,599,034.40	7,280,939,735.49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11月(备考)	2012年度(备考)
一、营业总收入	1,414,705,830.86	1,737,770,889.12
其中:营业收入	1,414,705,830.86	1,737,770,889.12
二、营业总成本	1,386,177,549.24	1,380,928,170.52
其中:营业成本	1,152,481,852.72	1,085,210,910.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73,224.26	29,195,077.29
销售费用	64,445,316.91	51,894,692.52
管理费用	72,203,021.19	101,880,333.65
财务费用	67,270,922.07	107,604,412.11
资产减值损失	9,803,212.09	5,142,744.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17,991.73	27,375,664.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32,360.79	26,489,613.2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	55,546,273.35	384,218,383.06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5,56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8.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8.00
四、利润总额	55,596,273.35	389,778,255.06
减:所得税费用	4,716,778.97	54,884,531.10
五、净利润	50,879,494.38	334,893,72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87,732.96	334,893,723.96
少数股东损益	-8,238.58	-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7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7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50,879,494.38	334,893,72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0,879,494.38	334,893,723.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三、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

根据华信所出具的和邦农科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13〕266号),和邦农科的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1、本盈利预测报告以经华信所审计的和邦农科2013年9月15日-11月30日已审已实现的财务数据为基础,结合预测期间和邦农科的生产经营计划、投资计划、费用预算及其他有关资料,本着谨慎性的原则编制而成;

2、盈利预测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考虑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和邦农科获利能力的影响;

3、本盈利预测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在所有重要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在各重要方面均与已审计财务报告的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二)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和邦农科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2、和邦农科2014年度及以后年度均能持续经营;

3、和邦农科所处行业的政策和社会经济环境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4、和邦农科使用的各种税项在预测期间的征税基础、计算方法及税率不会有重大改变;

5、国家现行的外汇汇率、通货膨胀率、银行信贷利率在预测期间无重大改变;

6、和邦农科从事行业的特点及产品市场状况在预测期间无重大变化;

7、和邦农科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筹措计划均能于预测期间如期实现;

8、和邦农科的法人主体和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在预测期间不发生重大变化;

9、和邦农科已签订的主要合同预期能如约履行;

10、和邦农科无因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违法行为而对和邦农科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1、和邦农科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能够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售价在预测期内较预测值无重大变化;

12、和邦农科的产品均能按计划完工,按计划完成销售;不存在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13、和邦农科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内不会因人力缺乏、资源短缺或成本重大波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14、和邦农科在预测期内无因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因素而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假如因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自有资金不足而另行增加银行借款,可能会对和邦农科预期经营成果的实现产生一定的影响;

15、盈利预测期间,和邦农科核心资产及技术的预期使用方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因不可预期的重大技术进步而面临减值或淘汰;

16、盈利预测期间,和邦农科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能按期完工并投入使用。

(三)和邦农科的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1月至11月已审已实现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	-	-	1,557,478,125.00
减:营业成本	-	-	-	1,276,647,277.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
销售费用	-	-	-	37,215,753.74
管理费用	-	-	-	30,287,403.46
财务费用	-	-	-	51,985,046.81
资产减值损失	352,199.67	-	352,199.67	3,558,837.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2,199.67	-	-352,199.67	157,783,805.98
加:营业外收入	-	-	-	1,121,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2,199.67	-	-352,199.67	158,905,555.98
减:所得税费用	-52,829.95	-	-52,829.95	23,835,833.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369.72	-	-299,369.72	135,069,722.58

四、和邦股份备考合并盈利预测

根据华信所出具的和邦股份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川华信专〔2013〕267号),和邦股份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情况如下:

(一)盈利预测编制基础

在编制本次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时,公司依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的公司架构,根据国家的宏观政策,分析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环境,结合公司与和邦农科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经营计划、各项业务收支计划,已签订的销售合同及其他有关资料等,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参照公司与和邦农科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的预测经营业绩,经过分析研究而编制了本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本次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和邦农科公司的股权完成后的公司架构,将和邦农科公司于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预测经营成果纳入备考合并盈利预测。盈利预测已扣除企业所得税,但未计不确定的非经常性项目对公司获利能力的影响。编制盈利预测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方法遵循了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企业会计准则,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一致。

(二)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1、公司及子公司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2、公司及子公司2014年度及以后年度均能持续经营;

3、公司及子公司所处行业的政策和行业的社会经济环境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4、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的各种税项在预测期间的征税基础、计算方法及税率不会有重大改变;

5、国家现行的外汇汇率、通货膨胀率、银行信贷利率在预测期间无重大改变;

6、公司及子公司从事行业的特点及产品市场状况在预测期间无重大变化;

7、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资金筹措计划均能于预测期间如期实现;

8、公司及子公司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于预测期间不发生重大变化;

9、公司及子公司已签订的主要合同预期能如约履行;

10、公司及子公司无因高层管理人员舞弊、违法行为而对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11、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售价在预测期内较预测值无重大变化;

12、公司及子公司的产品均能按计划完工,按计划完成销售;不存在影响生产经营活动的重大不利因素;

13、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内不会因人力缺乏、资源短缺或成本重大波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14、公司及子公司在预测期内无因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因素而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假如因不可预见的因素导致自有资金不足而另行增加银行借款,可能会对公司预期经营成果的实现产生一定的影响;

15、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及子公司核心资产及技术的预期使用方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因不可预期的重大技术进步而面临减值或淘汰;

16、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子公司武骏玻璃以及和邦农科的主要在建工程项目能按预测进度完工并投入使用。

(三)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
	1月至11月实际数	12月预测数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414,705,830.86	143,566,484.66	1,558,272,315.52	3,604,189,810.42
减:营业成本	1,152,481,852.72	116,435,583.06	1,268,917,435.78	2,874,636,602.3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73,224.26	1,598,801.97	21,572,026.23	22,578,233.20
销售费用	64,445,316.91	9,666,797.01	74,112,113.92	134,676,329.83
管理费用	72,203,021.19	8,795,426.90	80,998,448.09	134,945,647.58
财务费用	67,270,922.07	7,162,276.38	74,433,198.45	175,473,326.36
资产减值损失	9,803,212.09	-5,681,842.05	4,121,370.04	15,617,491.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017,991.73	-867,479.44	26,150,512.29	15,529,885.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32,360.79	-867,479.44	20,864,881.35	15,529,885.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546,273.35	4,721,961.95	60,268,235.30	261,792,065.38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	50,000.00	1,121,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596,273.35	4,721,961.95	60,318,235.30	262,913,815.38
减:所得税费用	4,716,778.97	783,895.88	5,500,674.85	40,730,027.7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879,494.38	3,938,066.07	54,817,560.45	222,183,787.5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887,732.96	3,938,066.07	54,825,799.03	222,183,787.59
少数股东损益	-8,238.58	-	-8,238.58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和独立董事意见;

2、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和独立董事意见;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补充协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4、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5、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关于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法律意见书;

6、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7、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8、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乐山和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9、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10、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1、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

12、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关于本次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内部批准文件;

13、四川省盐业总公司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的承诺函。

二、备查地点

(一)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广富路8号C6幢

联系电话:028-62050230

传真:028-62050290

联系人:莫融、杨晋

(二)华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

联系电话:028-86147377

传真:028-86148785

联系人:邵伟才、陈国星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实业 公告编号:2013-034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协议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触及要约收购:否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使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是

2013年12月10日,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新潮实业")自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润投资")处获知:

2013年12月8日,东润投资与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志昌顺")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东润投资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90,199,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2%)转让给金志昌顺。

本次权益变动后,东润投资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金志昌顺持有公司股份90,199,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2%,将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东润投资与金志昌顺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双方

1、出售方: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购买方: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皇岗商务中心1号楼45层03-B;法定代表人为高恒远。

二、转让标的

东润投资同意根据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向金志昌顺转让其所持有的新潮实业的90,199,362股股份。

三、转让价款

经双方充分协商,一致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7.88元/股。东润投资将其持有的新潮实业90,199,362股转让予金志昌顺。

四、转让股份的过户

1、东润投资应于《股份转让协议》项下转让款全部付至监管账户后三个工作日内将本次交易项下股份转让确认申请递交至上海证券交易所,确保标的股份过户登记申请在合理时间内被登记结算公司审核通过。

2、在登记结算公司审核通过本次交易的股份过户登记申请后三个工作日内,东润投资负责申请将标的股份过户登记至金志昌顺名下,金志昌顺对上述过户工作予以合理配合。

五、协议的生效

《股份转让协议》于东润投资和金志昌顺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成立并生效,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东润投资和金志昌顺需分别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另行代为公告。

同时,本次权益变动将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具体详见《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实业 公告编号:2013-035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2月8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转让给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发布的《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大股东协议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权益变动后,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不再持有公司股份,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持有公司股份90,199,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2%,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同时,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变将发生变更。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是深圳金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金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为刘志廷和刘志臣(各持有50%的股权,其两人为兄弟关系)。因刘志臣为深圳金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拥有该公司的全部表决权,因此刘志臣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刘志臣的具体信息详见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的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需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将代为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777 证券简称:新潮实业 公告编号:2013-036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复牌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11月26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因公司第一大股东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正与第三方商讨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重大事宜,鉴于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3年11月26日起停牌。

2013年12月10日,公司自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处获知:2013年12月8日,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烟台东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公司全部股份90,199,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42%)转让给深圳金志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停牌事由的重大事项已经确定,依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2013年12月11日开始复牌。

特此公告。

烟台新潮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3-038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3年12月10日上午9点在公司223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5794217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24%。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章俊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南京致邦律师事务所律师对大会进行了见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的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表决情况如下:

1.1选举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1)选举熊俊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章俊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选举陆瑞峰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4)选举王建新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5)选举徐跃宗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6)选举施飞先生为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1.2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表决情况:

(1)选举陈传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同意票数 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冯巧根先生为独立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3)选举戴克勤先生为独立董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由非独立董事熊俊先生、章俊先生、陆瑞峰先生、王建新先生、徐跃宗先生、施飞先生和独立董事陈传明先生、冯巧根先生、戴克勤先生组成。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表决情况如下:

(1)选举陈建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2)选举孙小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同意票数157942176票,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监事陈建昌先生、孙小军先生和职工代表监事张艳女士组成。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律师叶树理、朱法建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致邦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1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3-03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2日发出,2013年12月10日上午在公司223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章俊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拟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熊俊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

二、会议以9票同意,0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冯巧根为主任委员,戴克勤、熊俊为委员。

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三名成员组成,陈传明为主任委员,戴克勤、施飞为委员。

三、会议以9票同意,0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聘任徐跃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聘任杨灯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简历附后。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联系传真:025-58812758

电子邮箱:gfgs@nj-port.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下关区江边路19号319室

邮政编码:210011

四、会议以9票同意,0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解立军、邓基柱、胡世海三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灯富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前述高级管理人员聘期三年。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上述高管人员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审阅被聘高管人员的个人履历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

我们同意聘任徐跃宗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解立军、邓基柱、胡世海三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灯富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兼董事会秘书,聘期三年。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附录: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徐跃宗简历:

徐跃宗,男,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经济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港务公司科员、工会办公室主任、工会副主席、主席,南京港第六港务公司副经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

徐跃宗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解立军简历:

解立军,男,中国国籍,1963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技术科技术员、主办科员、副科长、科长,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装卸储运分公司副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企管办主任科员,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公司副经理,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解立军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邓基柱简历:

邓基柱,男,中国国籍,1969年1月出生,管理学硕士,高级工程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六公司技术科科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工程技术部副长助理,南京港龙潭天宇码头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

邓基柱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胡世海简历:

胡世海,男,中国国籍,1974年4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第六港务公司机修队技术员、队长助理、副队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机修队队长、技术部副经理、发展部经理,南京港务管理局发展部战略规划科科长,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胡世海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杨灯富简历:

杨灯富,男,中国国籍,1963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兼财务部经理。曾任南京港务管理局财务处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建港指挥部财务部主任,南京港工程公司副总会计师,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于2013年8月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杨灯富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13-040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3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13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2月2日发出,会议于2010年12月10日上午在公司223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陈建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孙小军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孙小军先生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10日

附件:孙小军同志简介:

孙小军,男,1965年5月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现任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曾任南京港第一港务公司财务科会计、经理办秘书、副主任、财务科副科长,南京港集团财务部副部长兼资金结算中心副主任,南京港集团监察审计部副部长兼纪委办公室主任。

孙小军与公司董事章俊、陆瑞峰、王建新、施飞,公司监事陈建昌共同在南京港(集团)有限公司任职,除此之外与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持有公司股票。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3-070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10人,全体监事列席,会议由董事长薛向东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期共有342名激励对象办理期权行权而增加注册资本的实际情况,以及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中对董事会的授权,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作出如下修改:

将原《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公司章程》中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9,967,200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4,303,610元";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689,967,20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89,967,200股,无其他种类股票"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694,303,61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94,303,610股,无其他种类股票"。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章程》全文详见2013年12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发售公司所持部分的议案》;

公司现持有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东方通")11.5%的股份。东方通已于2012年7月24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创业板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3年11月30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和2013年12月2日发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东方通拟调整原发行方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根据询价结果可能涉及老股转让事宜。

公司同意东方通调整后的发行方案,在东方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与其他股东按发行前持股比例公开发售部分股份,并承担该等股份发售对应的承销费用。

3、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情参见2013年12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65 证券简称:东华软件 公告编号:2013-071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召开,会议决定于2013年12月26日上午9:30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2013年12月26日上午9:3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24日。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12月24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6、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合创大厦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修订<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3年12月1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参见刊登于2013年12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号:2013-070)。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3年12月25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13年1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合创大厦16层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健、高晗

电话:010-62662188

传真:010-62662299

公司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紫金数码园3号楼东华合创大厦16层

邮政编码:100190

2、会议费用情况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东华软件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东华软件股份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下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无指示,请受托人全权行使审议、表决、和签署会议文件的股东权利。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修改<东华软件股份公司章程>的议案》			

注:1、请在相应的意见下划"√","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